

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3.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情况：

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（以下简称“公司董事会”）于2020年3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2. 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0年4月17日（周五）14:3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17日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17日9:15至2020年4月17日15:00。
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城关镇本公司会议室。

4. 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单森林先生。

7.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16年修订）》及《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（二）出席情况

1.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8 人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84,644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120,000,000 股的 70.5373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4 人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84,632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70.5267%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4 人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2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.0106%。

其中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中小股东 4 人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2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.0106%。

2. 公司董事和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4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75%；反对 1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5354%；反对 1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464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2362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952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8110%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2362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952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8110%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2362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952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8110%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2362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952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8110%。

8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9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

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2362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952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8110%。

10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2362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952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8110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。

1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1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

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1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2362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952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8110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。

1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4,63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5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7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2362%；反对 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952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5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811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周燕律师、张鑫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7 日